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 经管的志愿捐款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终年度

决 算

和

审计委员会报告书

大 会

正式纪录：第二十七届会议

补编第 7 号 E (A/8707/Add.5)



联 合 国

一九七二年，纽约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目 次

	頁次
遞文函	v
A. 審計意見	1
B.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終年度決算：	
<u>表一</u> .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	5
<u>表二</u> . 一九七一年度收支對照表	6
決算附表：	
<u>附表 1</u> . 貸款業務表	7
<u>附表 2</u> .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付、已清償及未清 償債務一覽表	8
<u>附表 3</u> . 一九七一年度各國政府已繳或認捐捐款一覽表 .	9
<u>附表 4</u> . 一九七一年度所收民間捐贈一覽表	12
<u>附表 5</u> . 難民專員辦事處一九七一年度方案——按區域與 用途編列撥款及支出一覽表	13
<u>附表 6</u> . 緊急基金——一九七一年度撥款及支出一覽表 .	17
<u>附表 7</u> . 特別信託基金——一九七一年度按區域及用途編 列可用經費及支出一覽表	18
<u>附表 8</u> . 密紋唱片賬戶——撥款及支出	22
<u>附表 9</u> . 一九七一年度賠償基金收支及各年度收支累積數 對照表	23
C. 審計委員會的報告	24
D. 財務報告表附註	29
E. 一九六七年度至一九七一年度的財務統計資料	
<u>圖 1</u> . 一九六七至一九七一年度每年屆終難民專員辦事處資產 與負債	33

目 次

	頁 次
<u>圖 2.</u> 一九六七至一九七一年度難民專員辦事處常年方案經費 來源	34
<u>圖 3.</u> 難民專員辦事處常年方案：一九六七至一九七一年度按 區域編列的支出	35
<u>圖 4.</u> 一九六七至一九七一年度難民專員辦事處按區域編列的 總支出	36
<u>圖 5.</u> 一九六七至一九七一年度難民專員辦事處按方案或基金 編列的總支出	37

遞文函

敬啓者：

茲特檢送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經管的志願捐款財務報告表。各該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核簽證。

此外並檢送審計委員會關於一九七一年度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經管的志願捐款各項決算的報告。

謹向閣下致最崇高的敬意。

此致

紐約

聯合國大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主席

(簽名) A.M. HENDERSON

(埃·姆·亨德森)

一九七二年六月十九日

A. 審計意見

我們已審議了下文所附、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終年度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經管的志願捐款財務報告表中、已經妥為查明的表一和表二，以及有關附表。審議工作包括會計程序的總檢查，和我們認為對於那個事項所必須的會計紀錄與其他有關證據的查考。依據審議的結果，如不違反上述報告就協調中心業務情況的審計辦法所發表的意見，我們認為財務報告表適當地反映出該年度所記載的財務事項，那些事項是符合財務條例和法律權力的；同時，那些財務報告表也相當正確地說明了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的財務情況。

加拿大審計長

(簽名) A. M. HENDERSON

(埃·姆·亨德森)

哥倫比亞主計長

(簽名) J. E. ESCALLON O.

(季·伊·埃斯卡隆·澳)

巴基斯坦審計長

(簽名) A. I. OSMANY

(埃·艾·澳斯曼尼)

一九七二年六月十九日

B. 一九七一年度決算

A表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
(以美元計)

	1970	1971	1970	1971
資 產				
現金及存款				
經常往來帳戶	222,434	577,146	5,366,095	5,810,497
四十八小時帳戶	480,000	911,287	97,167	135,313
存摺帳戶	6,906,206	6,914,528	18,335	155,556
	7,608,740	8,402,961	15,351	(22,383)
應收帳款				13,493
各國政府認捐款項 (附表3)	262,547	252,773	10,907	117,614
民間認捐贈 (附表4)	-	116,127	23,735	15,879
高級專員名下保留的款項	74,451	49,450	210,652	288,053
應計利息	381,776	269,168	237,297	83,005
可退還的賠償付款	183,119	49,565	19,746	97,590
終由執行機關交還的各項計劃未用餘款	26,146	184,880	5,992,285	
應收的出售密教唱片款項	27,658	11,290		
雜項	21,227	70,842		
應收帳款——長期	976,924	1,004,095	10,997,046	11,406,400
貸與難民或為難民代借款 (附表1)	11,535,145	11,972,956	19,628	19,125
減去收到後應即歸還下列各戶的數額：			11,016,674	
貸款帳戶	(126,568)	(123,808)	1,500,000	1,500,000
執行機關收款用費	(411,531)	(442,748)	500,000	500,000
		11,406,400	2,200,000	2,200,000
執行機關	19,628	19,125	86,370	364,576
	11,016,674	11,425,525	300,002	127,865
	19,602,338	20,832,581	386,372	
			19,602,338	
				512,441
				20,832,581

核 准
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
(簽名) Sadruddin AGA KHAN
(薩德魯丁·阿加·可汗)

證 明 無 訛
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
行政司長
(簽名) J. HEIDLER
(季·海德拉)

表 二

一九七一年度收支對照表
(以美元計)

一九七一年一月一日起餘	特別信託基金					共計
	一九七一年度方案	往年方案	保留基金	緊急基金	賠償基金	
收入						
捐款						
政府捐款 (附表 5)						
民間捐贈 (附表 4)						
其他收入						
歸還貸款						
賠償金退款						
所得利息						
銷售所得淨額						
雜項						
往年收入或計劃調整數						
莊銷債務						
執行機關退還款項						
還給捐贈人款項						
收入共計						
轉匯						
一部分果酒歸還貸款						
往年方案						
往年計劃調整數						
撥款 (附表 8)						
可用資金共計						
支出						
一九七一年度承付債務 (附表 5、6 和 7)						
撥交聯合國預算的補助金						
付給難民的款項						
行政費用						
惠給金 (附註 5)						
發動籌募經費準備金補充數額 (附表 8)						
支出共計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積餘及結餘						

財務報告表內附註為各該表的構成部分。

證明無訛

聯合國難民專務高級專員辦事處
行政司司長

(簽名) J. HERTLER
(季·海德拉)

核准

聯合國難民專務高級專員
(簽名) Sadruddin AGA KHAN

(薩德魯丁·阿加·可汗)

貸款業務表

(以美元計)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屆終年度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累積數	
<u>貸給難民或為難民代借款</u>			
付出總數	29,241	16,283,888	
調整數：			
已由或應由施行機關交還 的未動用貸款	719,162	(742,233)	
匯率差額	<u>748,403</u>	<u>1,193,053</u>	
<u>清償數額</u>			16,734,708
歸還數	297,347 a/	4,064,896	
貸款改為補助金	2,101	246,753	
註銷數額	395	351,265	
各機關代收還款用費及 其他費用	<u>10,749</u>	<u>98,838</u>	
截至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10,592</u>		(4,761,752)
<u>未清償貸款</u>			11,972,956 b/
減：收到後應償還下列各戶的 數額：			
卡路斯太·加爾本基 基金會		82,654	
挪威難民理事會		41,154	
各執行機關收款用費		<u>442,748</u>	
截至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6,556)
<u>應收還款淨額</u>			<u>11,406,400</u>
a/ <u>歸還款項細目：</u>	難民專員辦事處	290,365	
	挪威難民理事會	981	
	卡路斯太·加爾本基基金會	6,001	
		<u>297,347</u>	
b/ <u>截至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未清償貸款細目：</u>			
	一九六三——一九七〇年度方案	48,648	
	主要援助方案	11,738,771	
	特別信託基金	185,537	
		<u>11,972,956</u>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付、已清償及未清償債務一覽表

(以美元計)

	一九七一年度 方 案	往年方案	緊急基金		特別信託基金		共 計
			教育賬戶	其他	教育賬戶	其他	
一九七一年一月一日未清償債務		3,928,490	152,830	504,244	780,573	5,366,137	
一九七一年承付債務	6,452,910 ^{a/}		631,820	677,524	1,238,829	9,001,083	
一九七一年清償數	6,452,910	3,928,490	784,650	1,181,678	2,019,402	14,367,220	
付款	4,069,784	1,472,598	683,985	817,527	1,415,595	8,459,489	
註銷往年債務		87,825		9,322	87	97,234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清償債務	2,383,126	1,560,423	683,985	826,849	1,415,682	8,556,723	
計有：	2,383,126	2,368,067	100,665	354,919	603,720	5,810,497	
往年債務		2,368,067		178,388	145,932	2,692,387	
本年度債務	2,383,126		100,665	176,531	457,788	3,118,110	

^{a/} 包括撥付聯合國預算的補助金 (523,078美元)。

一九七一年度各國政府已繳或認捐捐款一覽表
(以美元計)

國 別	一九七一年度 方 案	往年方案	特別信託基金		共 計
			教育賬戶	其 他	
阿根廷	20,000				20,000
澳大利亞	97,918				97,918
	98,082 ^{a/}				98,082
奧地利	30,000				30,000
巴哈馬群島	3,086				3,086
比利時	208,459				208,459
博茨瓦納	1,000				1,000
布隆迪	1,100				1,100
喀麥隆	360 ^{a/}				360
加拿大	396,040				396,040
智利	6,000 ^{a/}				6,000
中國*	10,000				10,000
剛果	1,000 ^{a/}				1,000
塞浦路斯	600 ^{a/}				600
達荷美		250			250
丹麥	309,729			133,713 ^{b/}	443,442
多米尼加共和國	1,000 ^{a/}				1,000
杜拜	3,000				3,000
厄瓜多爾	2,000 ^{a/}				2,000
埃及	6,900				6,900
德意志聯邦共和國	491,458				491,458
芬蘭	75,000				75,000
法國	450,000				450,000
加蓬	1,216				1,216
岡比亞	240				240
加納	4,617				4,617
希臘	15,000				15,000
教廷	10,000				10,000
	2,500 ^{a/}				2,500
冰島	5,788 ^{a/}				5,788
印度	13,333 ^{a/}				13,333
伊朗	8,000				8,000
伊拉克	9,857				9,857
愛爾蘭	15,000				15,000

* 一九七一年十月二十五日以前收到。大會一九七一年十月二十五日第二七五八號決議 (XXVI) 除其他事項外，決定“ . . . 恢復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切權利，並承認其政府代表為中國出席聯合國組織的唯一代表，並立即驅逐在聯合國及一切與聯合國有連繫的組織內非法佔據席位的蔣介石代表”。

國 別	一九七〇年度 方 案	一九六九年度 方 案	特別信託基金		共 計
			教育賬戶	其 他	
以色列	8,500		2,857		11,357
意大利	20,000				20,000
象牙海岸	2,698				2,698
牙買加	600 ^{a/}	600			1,200
日本	30,000				30,000
肯尼亞	1,000				1,000
高棉共和國	1,000 ^{a/}	1,000			2,000
科威特	3,000 ^{a/}				3,000
黎巴嫩	1,982				1,982
利比里亞	5,000 ^{a/}				5,000
列支敦斯登	4,630				4,630
盧森堡	4,000				4,000
馬達加斯加	904				904
馬拉維	360 ^{a/}				360
馬來西亞	1,500				1,500
馬耳他	1,000				1,000
毛里求斯	1,000				1,000
摩納哥	180				180
摩洛哥	10,000				10,000
尼泊爾	2,290 ^{a/}				2,290
荷蘭	195,798			5,572 ^{a/} (67,202)	268,572
新西蘭	23,015	22,400			45,415
尼日利亞	5,600 ^{a/}				5,600
挪威	344,393		75,598		419,991
巴基斯坦	2,500 ^{a/}				2,500
巴拿馬	500				500
也門民主人民共和國	600 ^{a/}				600
秘魯	1,284 ^{a/}				1,284
菲律賓	1,250				1,250
沙特阿拉伯	8,000				8,000
塞內加爾	3,597				3,597
塞拉勒窩內	10,400 ^{a/}				10,400
蘇丹	3,733				3,733
瑞典	600,000		275,931	172,350	1,048,281
瑞士	208,333				208,333
	26,042 ^{a/}				26,042
					2,629
多哥	2,629 ^{a/}				1,500
特立尼達和多巴哥	1,500 ^{a/}				2,500
突尼斯	2,500				

國 別	一九七一年度 方 案	往年方案	特別信託基金		共 計
			教育賬戶	其 他	
土耳其	5,000				5,000
烏干達	5,000 ^{a/}				5,000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359,971				359,971
坦桑尼亞聯合共和國	3,500				3,500
美利堅合眾國	1,000,000				1,000,000
烏拉圭	523 ^{a/}				523
委內瑞拉	4,000				4,000
南斯拉夫	10,000				10,000
扎伊爾	3,000 ^{a/}				3,000
贊比亞	5,000				5,000
	5,235,595	24,250	354,386	378,837	5,993,068
多邊捐款：					
聯合國南非信託基金				70,000	70,000
聯合國納米比亞基金				15,000 ^{a/}	15,000
聯合國援助孟加拉難民協調中心				600,000 ^{a/}	600,000
	5,235,595	24,250	354,386	1,063,837	6,678,068

^{a/} 認捐，但迄至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繳付的款項：

	205,991	20,572	226,563
以往年度認捐但迄至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繳付的款項：			
尼日爾（一九六七年度）	250		
哥倫比亞（一九六八年度）	1,000		
多米尼加共和國（一九六八年度）	1,000		
博茨瓦納（一九七〇年度）	1,000		
剛果（一九七〇年度）	1,000		
厄瓜多爾（一九七〇年度）	1,000		
埃塞俄比亞（一九七〇年度）	3,000		
牙買加（一九七〇年度）	600		
肯尼亞（一九七〇年度）	1,000		
科威特（一九七〇年度）	3,000		
馬拉維（一九七〇年度）	360		
沙特阿拉伯（一九七〇年度）	8,000		
烏干達（一九七〇年度）	5,000		
			<u>26,210</u>
			<u>252,773</u>

截至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尚未繳付的政府認捐總額

^{b/} 原來款額是410,380美元，其中 276,667 美元是一九七〇年預先收到，以供遣送尼日利亞兒童回國之用，該款已列入那一年度的帳戶內。

^{c/} 不能列入難民專員辦事處經常預算內的“協調中心”行政費用信託基金。

一九七一年度所收民間捐贈一覽表

(以美元計)

捐贈者	一九七一年度 方案	一九七〇 年度方案	特別信託基金		緊急基金	共 計
			教育賬戶	其他		
澳洲難民照料社 (澳難民社)	154,459				205,789	360,248 ^{2/}
不列顛教會協進會	41,275		4,800			46,075
丹麥難民協進會	105,257		1,389			105,257
日內瓦國際學校	2,000					1,389
芬蘭難民協進會	35,900	50,000	87,895	2,000		2,000
霍華德·卡拉糾斯紀念會，美利堅合眾國						85,900
冰島難民協進會						87,895
瑞典私人捐贈						10,000
吉尼希紀念方案，美利堅合眾國						12,295
北約組織音樂演奏會	17,260	6,625	12,295			23,885
新西蘭海外救濟組織協進會 (紐救會)	58,394		28,151	2,948		89,493
挪威難民協進會				20,000		20,000
挪威援助難民特別委員會				11,999		11,999
牛津救荒會，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14,160		192,718
臘達·巴爾嫩，瑞典	178,558					63,412
瑞典紅十字會		63,412				6,683
加拿大聯合國同志會		6,863				1,905
文教組織——禮券	1,262		643			
各種遺贈和雜項捐贈	7,541		1,434	259		9,234
共 計	601,906	126,900	131,807	66,166	205,789	1,132,568

^{2/} 其中 116,127 美元是在一九七一年肯定認捐，一九七二年一月繳付的。

難民專員辦事處一九七一年度方案
按區域與用途編列撥款及支出一覽表
(以美元計)

撥款用途	執行委員會 核定撥款	方案準備金 所作撥款 及撥款間調整數	支 出	未動用的 撥款結餘
1. <u>奧地利</u>				
就地定居	30,000	20,000	50,000	
法律援助	6,000		6,000	
2. <u>博茨瓦納</u>				
埃恰鄉村定居	16,900	6	16,906	
圖朗謀賈鄉村定居	30,000	(6)		29,994
3. <u>中非共和國</u>				
姆博基鄉村定居	120,000	61,000	181,000	
4. <u>埃及</u>				
諮詢事務	3,500		3,500	
就地定居	21,500	8,000	26,555	2,945
初等教育	3,250		3,250	
補充援助	7,000	2,712	9,712	
5. <u>埃塞俄比亞</u>				
甘貝拉區鄉村定居	233,000		233,000	
6. <u>遠東</u>				
對香港歐移委會/ 難民專員辦事處 聯合辦事處行政費用的繳款	23,000		23,000	
過境難民的照料與維持	20,000		20,000	
7. <u>德意志聯邦共和國</u>				
就地定居	8,000	5,000	13,000	
法律援助	32,000		31,940	60
8. <u>法國</u>				
就地定居	25,000		25,000	
9. <u>希臘</u>				
諮詢事務	24,000		22,837	1,163
就地定居	30,000		30,000	
居住事務	46,000	46,693	92,693	

撥款用途	執行委員會 核定撥款	方案準備金 所作撥款 及撥款間調整數	支 出	未動用的 撥款結餘
10. <u>印度</u>				
善後辦法	50,000		50,000	
手工藝	50,000		50,000	
衛生設施	35,000		35,000	
職業訓練	20,000		16,667	3,333
就地定居	20,000		20,000	
蒙戈德醫院		30,000	30,000	
11. <u>意大利</u>				
就地定居	30,000		30,000	
法律援助	2,500		2,500	
12. <u>高棉共和國</u>				
就地定居		10,000	10,000	
13. <u>拉丁美洲</u>				
諮詢事務	18,000		10,750	7,250
法律援助	15,000		11,278	3,722
就地定居	185,000	10,000	195,000	
重新定居	100,000	(10,000)	12,885	77,115
補充援助	7,000		7,000	
14. <u>澳門</u>				
居住事務	150,000		150,000	
心理缺陷者收容所	25,000		25,000	
醫務設備	20,000		20,000	
循環貸款基金	20,000			20,000
職業訓練中心	18,000		18,000	
訓練工場	5,000		5,000	
單身女子收容所		20,000	20,000	
15. <u>中東</u>				
諮詢事務	6,000		5,800	200
就地定居	40,000		40,000	
補充援助	15,000		15,000	
16. <u>尼泊爾</u>				
諮詢事務	3,500	4,790	8,290	
北部就地定居	35,000		20,000	15,000
循環貸款基金	10,000		10,000	
永久解決辦法基金	10,000		10,000	
醫藥照顧	6,500		6,500	

撥款用途	執行委員會 核定撥款	方案準備金 所作撥款 及撥款間調整數	支 出	未動用的 撥款結餘
17. <u>越南共和國</u>				
就地定居	80,000		80,000	
行政費用		52,000	52,000	
18. <u>塞內加爾</u>				
卡薩芒斯鄉村定居	72,000		69,385	2,615
19. <u>西班牙</u>				
諮詢事務	23,000		22,620	380
就地定居	65,000		65,000	
緊急援助	45,000	20,000	63,500	1,500
20. <u>蘇丹</u>				
卡拉·恩·納哈耳鄉村定居	287,200		287,200	
臘賈夫鄉村定居	330,000		330,000	
21. <u>土耳其</u>				
法律援助	1,500		550	950
重新定居	5,000		3,667	1,333
22. <u>烏干達</u>				
卡杭茲、基阿卡、基安瓦利、 納基佛爾、蘭萬賈鄉村定居	395,000		395,000	
昂尼戈、艾布加、納卡皮里 皮里特、阿加戈／阿科耳皮 伊鄉村定居	129,000		69,000	60,000
納卡皮里皮里特、阿加戈／ 阿科耳皮伊（補充撥款）	400,000		400,000	
23. <u>阿拉伯聯合酋長國</u>				
就地定居	10,000		10,000	

撥款用途	執行委員會 核定撥款	方案準備金 所作撥款 及撥款間調整數	支 出	未動用的 撥款結餘
24. 坦桑尼亞 聯合共和國				
姆韋西鄉村定居	16,950	72,850	89,800	
魯坦巴鄉村定居	59,100		59,100	
林多鄉村定居	47,700	4,000	51,700	
木胡庫魯鄉村定居	77,400		77,400	
姆普塔鄉村定居	241,000	4,900	245,900	
馬太克韋鄉村定居	111,900	700	112,600	
潘蓋耳鄉村定居	3,000			3,000
全部臨時保留地	10,000	(9,600)		400
25. 扎伊爾				
下扎伊爾、班當杜、 卡賽、沙巴鄉村定居	175,000		80,000	95,000
上扎伊耳鄉村定居	800,000	115,362	915,362	
沙巴鄉村定居	225,000			225,000
26. 贊比亞				
馬尤克瓦尤克瓦鄉村 定居	47,600	8,407	56,007	
梅希巴鄉村定居	246,000	13,646	259,646	
27. 全部撥款				
法律援助	13,000		11,000	2,000
就地定居	80,000		75,240	4,760
遣回原籍	50,000		35,138	14,862
重新定居	260,000		250,516	9,484
補充援助	60,000	30,000	86,250	3,750
公共新聞基金		53,188	53,188	
28. 準備金	600,000	(586,726)		13,274
29. 補助金	510,000	13,078	523,078	
共 計	7,052,000	-	6,452,910	599,090

緊急基金

一九七一年度撥款及支出一覽表
(以美元計)

<u>撥款用途</u>	<u>一九七一年度撥款和支出數額</u>
<u>智利</u>	
援助拉丁美洲難民	20,000
<u>埃塞俄比亞</u>	
撲滅霍亂運動	1,066
<u>印度</u>	
援助孟加拉難民	400,000
<u>越南共和國</u>	
援助來自高棉共和國的難民	80,000
<u>塞內加爾</u>	
援助卡薩芒斯難民	13,975
<u>烏干達</u>	
援助蘇丹難民	99,279
<u>贊比亞</u>	
援助莫三鼻給難民	17,500
<u>共 計</u>	<u>631,820</u>

特別信託基金

一九七一年度按區域及用途編列可用經費及支出一覽表
(以美元計)

區域及用途	可用經費總額	一九七一年度 支 出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結餘
一、難民教育賬戶			
1. 布隆迪			
小學畢業後教育	22,700	22,700	
難民兒童書籍	1,389	1,389	
2. 中非共和國			
中等教育	5,755	5,755	
獎學金	25,296	23,935	1,361
3. 埃及			
教育援助	12,990	12,990	
4. 埃塞俄比亞			
建造一所中學	185,970	185,970	
五十名難民的學費及輔助費用	23,376	23,376	
教育援助	1,500	1,500	
獎學金	30,000	30,000	
諮詢事務	12,252	12,252	
5. 印度			
獎學金	1,200	1,200	
6. 肯尼亞			
蘇丹和盧旺達難民獎學金	25,640	21,447	4,193
二十名莫三鼻給難民獎學金	23,499	23,499	
獎學金的管理	5,080	5,080	
7. 拉丁美洲			
教育援助	9,335	9,335	
8. 利比里亞			
獎學金	28,930	28,930	
9. 尼泊爾			
教育援助	745		745

區域及用途	可用經費總額	一九七一年度 支 出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結餘
10. <u>塞內加爾</u>			
為識字班和母親與兒童醫藥照顧			
建造多種用途的中心	11,000	11,000	
建造三個學校單位	14,389	14,389	
擴建小學	4,200	4,200	
在楠森學校建造衛生室	7,591	7,591	
職業訓練	2,000	2,000	
在基爾坎馬造一所中心	3,360		3,360
11. <u>蘇丹</u>			
教育援助	15,000	15,000	
工業學校設備	13,275	13,275	
獎學金	16,800	16,800	
12. <u>烏干達</u>			
中等教育	22,500	22,500	
提倡教育	17,100	17,100	
教育援助	5,000	5,000	
援助五名難民學生用費	10,000	10,000	
卡杭茲訓練中心	4,867		4,867
13. <u>坦桑尼亞聯合共和國</u>			
中等教育及職業訓練	15,666	15,666	
14. <u>扎伊爾</u>			
伊西羅中學	34,000	34,000	
桑塔中學	48,281	48,281	
15. <u>贊比亞</u>			
中等教育及職業訓練	6,364	6,364	
16. <u>雜項及未指定費用</u>			
對各國內個別難民的教育措施	25,000	25,000	
非洲難民的教育需要	2,857		2,857
未指定	65,620		65,620
<u>難民教育帳戶合計</u>	<u>760,527</u>	<u>677,524</u>	<u>83,003</u>

區域及用途	可用經費總額	一九七一年度 支 出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結餘
二、其他特別信託基金			
1. <u>阿爾及利亞</u> 老年難民 救濟業務	480 2,434		480 2,434
2. <u>埃及</u> 給予阿米尼亞難民的每月津貼 阿米尼亞老年人和無國籍人就地定居 為埃及赫利奧波利斯老人院購置一架 電視機	10,000 2,000 343	10,000 2,000	343
3. <u>埃塞俄比亞</u> 非統組織非洲難民教育及安置局	70,000	70,000	
4. <u>法國</u> 就地定居	25,000	25,000	
5. <u>希臘</u> 亞述難民住宅	3,500	3,500	
6. <u>印度</u> 援助孟加拉難民 援助九個女孩難民	100,000 2,116	100,000 2,116	
7. <u>肯尼亞</u> 個別難民重新定居	11,000	11,000	
8. <u>中東</u> 貝魯特阿米尼亞人居住計劃 阿累波的阿米尼亞老人院	8,000 2,949	8,000	2,949
9. <u>荷蘭</u> 捐助審定資格手續所需的費用	10,352	10,352	
10. <u>西班牙</u> 購置大衣	5,000	5,000	
11. <u>蘇丹</u> 應急衣服	16,799	16,799	
12. <u>烏干達</u> 康帕拉的馬克里里大學補助金	14,160	14,160	

區域及用途	可用經費總額	一九七一年度 支 出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結餘
13. 坦桑尼亞聯合共和國			
姆特瓦拉醫院和通杜魯小學的物資與用品	83,713	83,713	
鄉村定居	20,000	20,000	
定居區領導人研究班	2,000	1,768	232
個別難民會新定居	17,000	17,000	
頒發難民身份證設備	2,941	2,941	
14. 扎伊爾			
建立基伍發展計劃的基礎	7,350	7,350	
15. 贊比亞			
頒發難民身份證	5,000	5,000	
16. 其他各國			
援助非洲各國境內南非難民	70,000	70,000	
難民專員辦事處助理專員新聞工作的調查	9,500	9,500	
初級專門職類專員	62,700	62,700	
衣服、食物和其他實物捐贈的運輸費	10,000	10,000	
傷殘者的治療和復原	5,000	5,000	
援助南羅得西亞人	10,000	10,000	
援助歐洲個別難民	130,000	40,814	89,186
援助納米比亞難民	15,000	15,000	
“ 協調中心 ” 行政費用	600,000	600,000	
17. 雜項	2,082	116	1,966
其他特別信托基金共計	<u>1,336,419</u>	<u>1,238,829</u>	<u>97,590</u>

密紋唱片帳戶撥款及支出(以美元計)

撥款

教育帳戶

在塞內加爾建造三個學校單位	14,388
---------------	--------

特別信托基金

援助南羅得西亞人	10,000	
在肯尼亞和坦桑尼亞聯合共和國重新定居	15,000	
給西班牙境內難民購買大衣	5,000	
給坦桑尼亞聯合共和國境內難民頒發身份證的設備	2,941	
難民專員辦事處新聞工作的調查	9,500	
法國境內難民就地定居	25,000	
給予印度境內孟加拉難民緊急的援助	100,000	
援助印度境內九個女孩難民	2,117	
給贊比亞境內難民頒發身份證	5,000	
衣服、食物和其他實物捐贈的運輸費	10,000	
為埃及赫利奧波利斯老人院購置一架電視機	<u>200</u>	184,758

支出

發動籌募經費的準備金補充款項

<u>50,530^{a/}</u>
<u>249,676</u>

a/ 這筆補充款項使發動籌募經費的準備金達到其最高限額 200,000 美元；一九七一年會利用這筆款項去應付難民專員辦事處所擔負的產製並銷售“世界明星大會串”唱片，準備出版“頭牌明星大會串”唱片以及其他發起籌款的費用，計開：

薪俸	38,741
旅費	7,046
一般費用	3,508
其他發動籌募經費	<u>1,235</u>
	<u>50,530</u>

一九七一年度賠償基金收支及各年度收支累積數對照表
(以美元計)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屆終年度	迄至一九七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累積數
<u>一九七一年一月一日結餘</u>	210,652	
<u>收入</u>		
德意志聯邦共和國政府繳款		11,596,785
所得利息	128	1,629,690
匯率差額	66,918	353,262
	277,698	13,579,737
<u>付給難民款項退還數額</u>	385,539 ^{a/}	2,646,445
<u>可用資金總額</u>	663,237	16,226,182
<u>支出</u>		
付給難民款項	317,250	15,495,030
註銷數額	-	122,568
行政費用	57,934	320,531
<u>支出總額</u>	375,184	15,938,129
<u>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u>	288,053 ^{b/}	288,053 ^{b/}

^{a/} 此外，一九七一年內和德意志聯邦共和國賠償機構商定，免收三十名難民可以退還的款額共計 30,016 美元。

^{b/} 其中包括：

現金	238,489
應收帳款	49,564
	<u>288,053</u>

C. 審計委員會為審查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
經管志願捐款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
終年度決算及財務報告表提交大會的報告

1. 根據大會決議案七十四(一)而設置的審計委員會須依聯合國財務條例和規則第十二條及財務條例附件，以及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規程第二十二項及高級專員公佈的志願捐款財務條例第十二條的規定(A/AC.96/316)審查聯合國帳目，包括所有信托基金及特別基金帳目在內。

2. 聯合國高級專員提出下列財務報告表，連同其他詳細分析及附表，請求審核：

- | | |
|-------|----------------------------------|
| 報告表一 |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 |
| 報告表二 | 一九七一年度收支對照表 |
| 附表 1. | 貸款業務表 |
| 附表 2. |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付、已清償及未清償債務一覽表 |
| 附表 3. | 一九七一年度已繳或認捐捐款一覽表 |
| 附表 4. | 一九七一年度所收民間捐贈一覽表 |
| 附表 5. | 難民專員辦事處一九七一年度方案—按區域與用途編列撥款及支出一覽表 |
| 附表 6. | 緊急基金—一九七一年度按用途編列撥款及支出一覽表 |
| 附表 7. | 特別信託基金—一九七一年度按區域及用途編列可用經費及支出一覽表 |
| 附表 8. | 密紋唱片賬戶—撥款及支出 |
| 附表 9. | 一九七一年度賠償基金收支及各年度收支累積數對照表 |

審計範圍

3. 審計委員會的職責，依聯合國財務條例和規則附件所載經該條例第十二條第一項提及的原則辦理。此項原則如下：

“ 1. 審計委員會應對聯合國賬目，包括所有信託基金及特種基金帳目在內，共同地和個別地作必要的審核，俾資證明：

- (a) 財務報告表與本組織的帳簿及紀錄相符；
- (b) 報告表內所述的財務收支符合各種規章，預算項目及其他有關訓令的規定；
- (c) 寄存及庫存的證券與現金，業經本組織寄存處所直接出具證明或經實際點驗，證實無訛；
- (d) 從所給與的信賴程度來看，內部管制制度，包括內部審計是妥善的；
- (e) 審計委員會認為滿意的程序業經用來記載所有資產、負債、盈餘和虧絀。”

4. 決算及財務報告表的審查包括視當時情況的需要，檢查會計程序與內部管制制度，抽查會計事項及帳簿以及其他所附憑證、資料及說明是否準確。

5. 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畢後即將載有審查結果與建議的長篇報告分送聯合國秘書長、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及行政和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主席和各委員國。審計委員會向秘書長及難民事務高級專員提送那個長篇報告時，曾提議並且同意此項報告的分發應完全秉承他們的指示辦理，所以審計委員會秘書只有接獲此種指示時方檢送那個報告。

後繼行動

6. 審計委員會去年的報告第 7 段曾經建議，關於緊急基金和保留基金的業務情況必須得到一些說明。各委員對於這種說明的需要略有誤解，因此去年沒有把這個問題提送大會。但是，預計可在今年年底前獲得必要的說明。

希臘境內的貸款情況

7. 審計委員會去年的報告第8至10段敘述了希臘境內的貸款情況。整個問題已由難民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總部和難民專員辦事處雅典分處兩者的外聘審計員詳加審查。下表把過去三年來每年年底公佈的貸款和抵押協定債券數額加以比較。

	<u>1971</u>	<u>1970</u>	<u>1969</u>
難民專員辦事處貸出款項數額	\$3,112,796	\$3,085,736	\$2,929,379
已住人的房屋和辦事處援助下造好的房屋棟數	3,070	2,916	2,866
已發行的抵押協定債券數目	1,963	1,570	1,260
已發行的臨時債卷數目	957	1,235	1,397

8. 和一九七〇年一樣，審計處也進行了審查希臘境內歸還貸款的工作。外聘審計員以及審計處認為，及時收回難民應還貸款的分期付款和希臘當局編制所規定的財務報告表兩方面都看不出有多大的改進。但是難民專員辦事處分處正在盡量加以最大的壓力，希望最近的將來可以作出切實的進展。

9. 依據難民專員辦事處過去的經驗和促使希臘貸款情況受到適當管制方面的遲緩進展，委員會建議重新提出一九六四年七月向希臘政府提出的提議，即應還貸款的分期付款可由希臘政府專門以一筆總數償還，不必等候實際收到每個借款人償還的款額。委員會又建議，難民專員辦事處迅速地調查受助國的財務和行政制度，使貸款協定的條件更加切合實際，更加符合那個國家的實際現狀，也許可以防止未來貸款工作發生類似的複雜現象。

農業移殖計劃的執行

10. 檢查一下非洲難民的一些農業移殖計劃，就可看出，所制定的其中兩個計劃並未單獨經過徹底的可否實行的研究，結果以後在難民專員辦事處已經化了不少經費在那兩個計劃之後，發現那些計劃無法執行，必須放棄。

對於那兩個計劃，難民專員辦事處完全依賴有關國家政府各部提供的可否實行的報告，其時難民專員辦事處剛剛開始辦理非洲農業移殖計劃的工作，沒有擬定其他辦法，單獨進行研究，來查明幾個計劃是可以實行的。這種情況現在大半已告糾正，難民專員辦事處正與其他聯合國專門機構擬定辦法，從事那些研究。因此這類錯誤可能不會再次發生。

業務夥友提出財務報告表

11. 關於政府或民間機構執行的一切難民專員辦事處計劃，有關的協定規定業務夥友應當在指定日期內向難民專員辦事處提出臨時以及最後財務報告表。檢查的結果，發現一九七一年年底等候着的那些報告表竟有四十七個之多。為了改善高級專員通過這些報告表去實施財務管制起見，委員會提出了下面的建議：應當更加注意準時提出這些報告表的問題，報告表的格式應予標準化，所有報告表應當附具有關機構審計員的審計證書，在協定所規定的日期前提出。

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規程

12. 有人注意到，高級專員辦事處對於不是或已經不是難民專員辦事處規程第六項所謂難民的人曾經給與援助，以圖維持辦事處行動的效力。引起問題的是，依賴意在言外的權力是否足以解那一類的邊際事件，那種權力可以視為從大會以後關於種種問題的決議和高級專員提送大會的報告中提及那些事實的意見引申出來的；否則的話，應否把這種意外情況作為大會特別授權的主題。這個情況並非毫無疑問，因此委員會認為必須予以闡明。

行政費

13. 高級專員辦事處一九七一年度行政費計有 4,779,615 美元，和以往各年度一樣，那項費用已依難民專員辦事處規程第二十項的規定，在聯合國經常預算第十八款內開列。自一九六五年以來，行政費即以志願捐款所撥補助金抵充一部分，其數額計為高級專員上一年度方案約定付款的百分之十。一九七一年度補助金計有 523,078 美元。

“ 協調中心 ” 業務的 審計 辦法

14 大會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六日第二七九〇號決議 (XXVI) ，贊成並授權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設立一個稱爲“ 協調中心 ”的專設組織，目的是要安排印度境內東巴基斯坦難民的救濟工作。 那個決議沒有說明“ 協調中心 ”的費用應該如何審核，因此委員會不能進行那一年內業務的審計工作。 但是，委員會已注意到，至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爲止，各會員國爲此目的捐贈的現金和實物計達一億八千零六十九萬美元以上。 依據秘書長的請求——大會是可能贊成那個請求的——委員會已着手審查“ 協調中心 ”工作的決算和財務報告表，在明年處理聯合國一九七二年度決算時，將以慣用的方法就審查結果向秘書長、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和大會提出報告。

致謝

15 審計委員會對高級專員、該辦事處主任和職員在審計期間惠予合作與協助，表示感謝。

加拿大審計長

哥倫比亞主計長

巴基斯坦審計長

(簽名) A. M. HENDERSON

J. E. ESCALLON O.

A. I. OSMANY

(埃·姆·亨德森)

(季·伊·埃斯卡隆·澳)

(埃·艾·澳斯曼尼)

一九七二年六月十九日

D. 財務報告表附註

1. 各國政府已通知的一九七二年度肯定認捐數額共計 1,761,514 美元，此數並未列入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目內。
2.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已經簽署的協定或已經發出的通知書，約定一九七二年度的付款計 1,198,738 美元，此數並未入帳。
3. 惠給金 1,000 美元是取消難民專員辦事處二十周年紀念電影的製片計劃後的支出，那個計劃是必須放棄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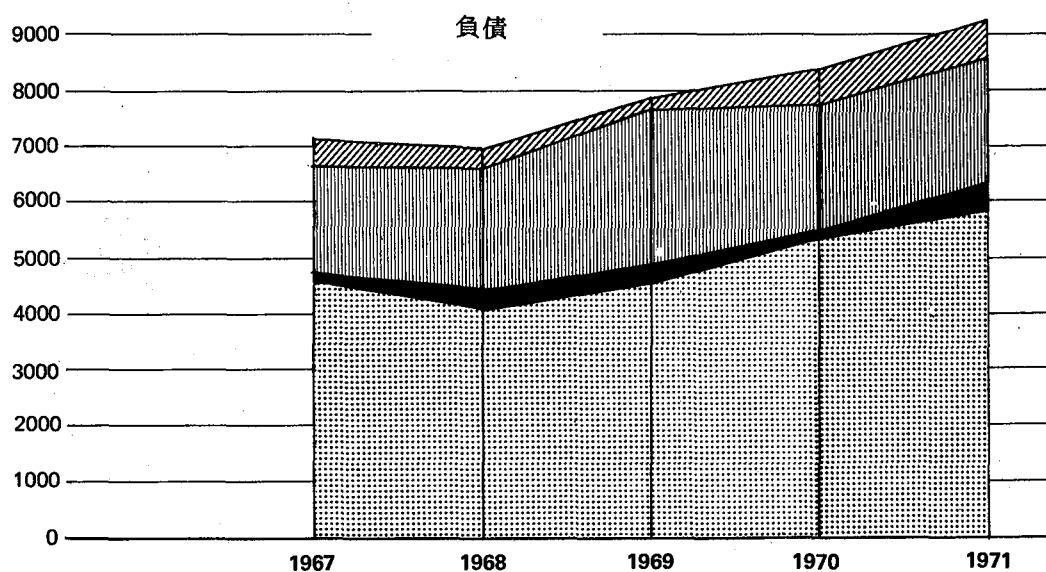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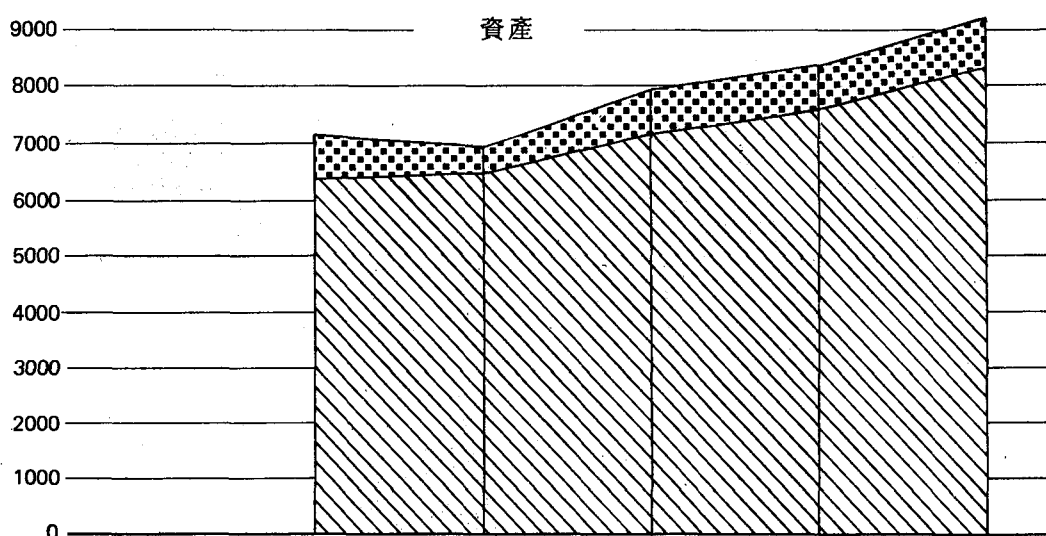
五. 一九六七至一九七一年度的財務統計資料

圖 1

一九六七至一九七一年度每年屆終難民專員辦事處資產與負債 ^{a/}

(以美金千元計)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現款及投資	6.387	6.427	7.011	7.582	8332
應收賬戶	743	499	801	813	954
計劃承擔款額	4.593	4.060	4.558	5.366	5810
其他債務	181	320	349	185	583
準備 ^{b/}	1.950	2.182	2.797	2.200	2200
盈餘及結存	406	364	108	644	693



^{a/} 借給難民或為難民代借的貸款及賠償基金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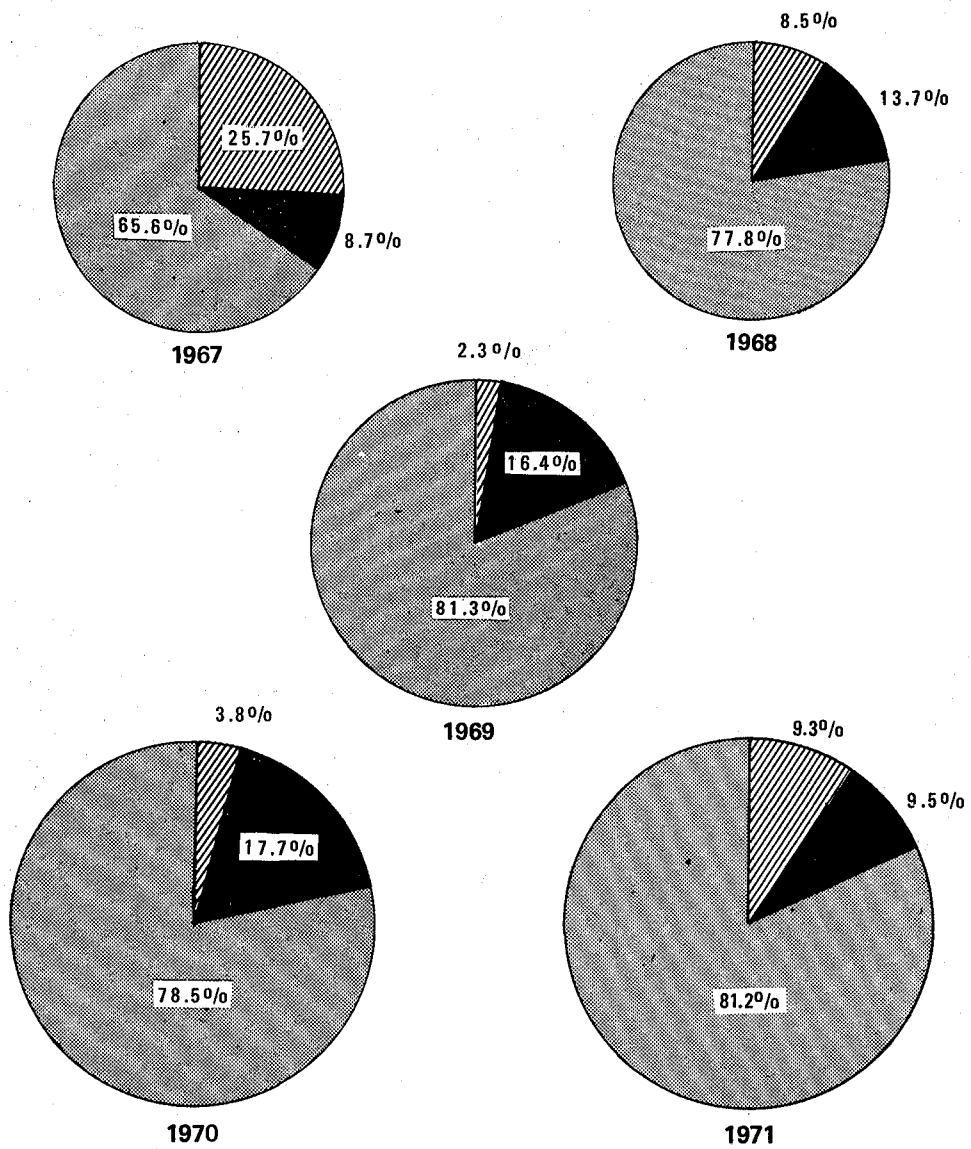
^{b/} 包括緊急基金，保留基金，及發動籌募特別基金準備金。

圖 2

一九六七至一九七一年度難民專員辦事處常年方案經費來源

(以美金千元計)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支出總額 ^{a/}	4678	4558	5277	5877	6453
經費來源					
政府捐款	3069	3545	4289	4613	5236
民間捐贈	1203	390	124	222	601
其他收入 ^{b/}	406	623	864	1042	6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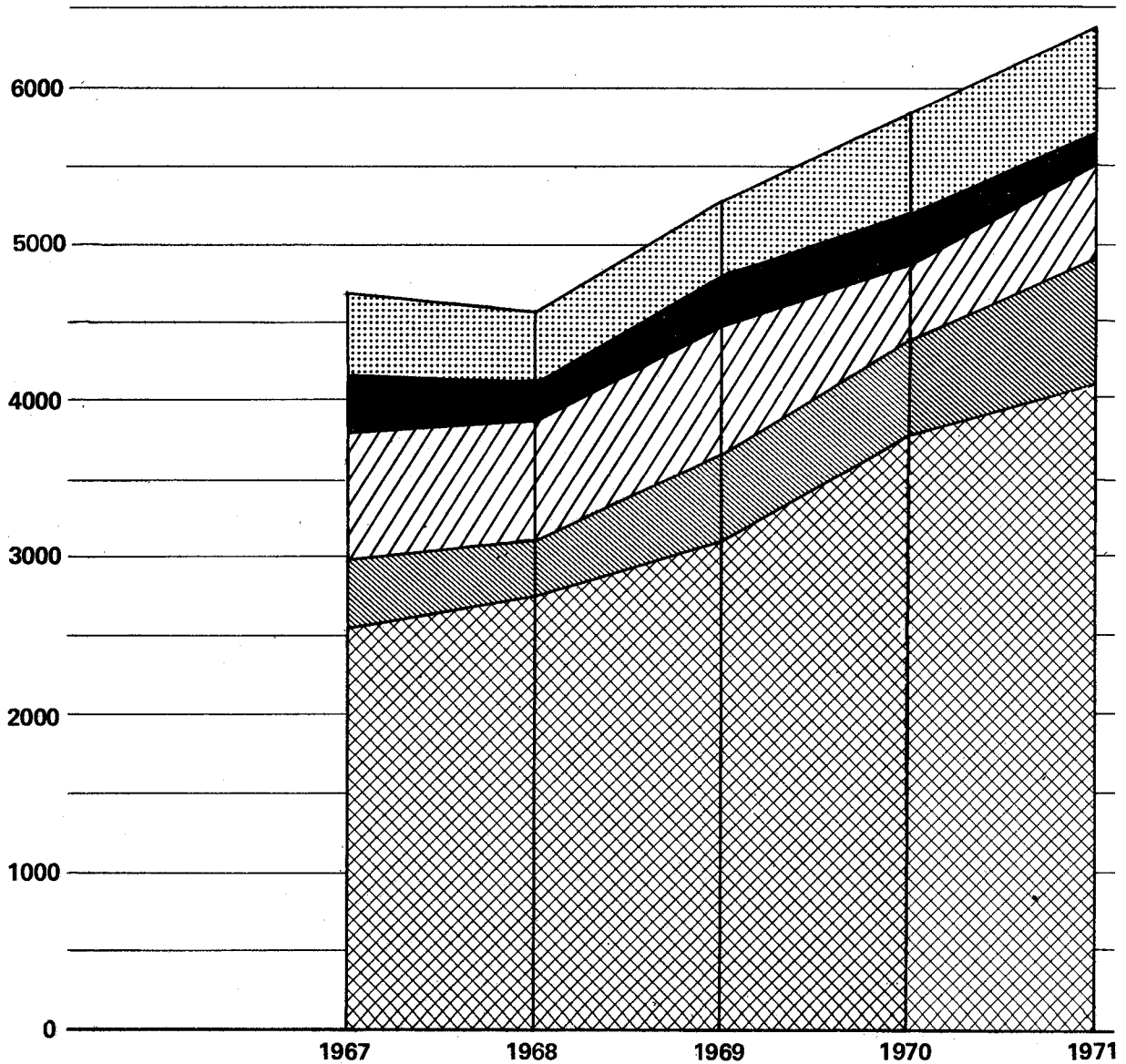
^{a/} 包括撥付聯合國預算的補助金在內。

^{b/} 包括投資利息在內。

圖 3

難民專員辦事處常年方案：一九六七至一九七一年度按區域編列之支出
(以美金千元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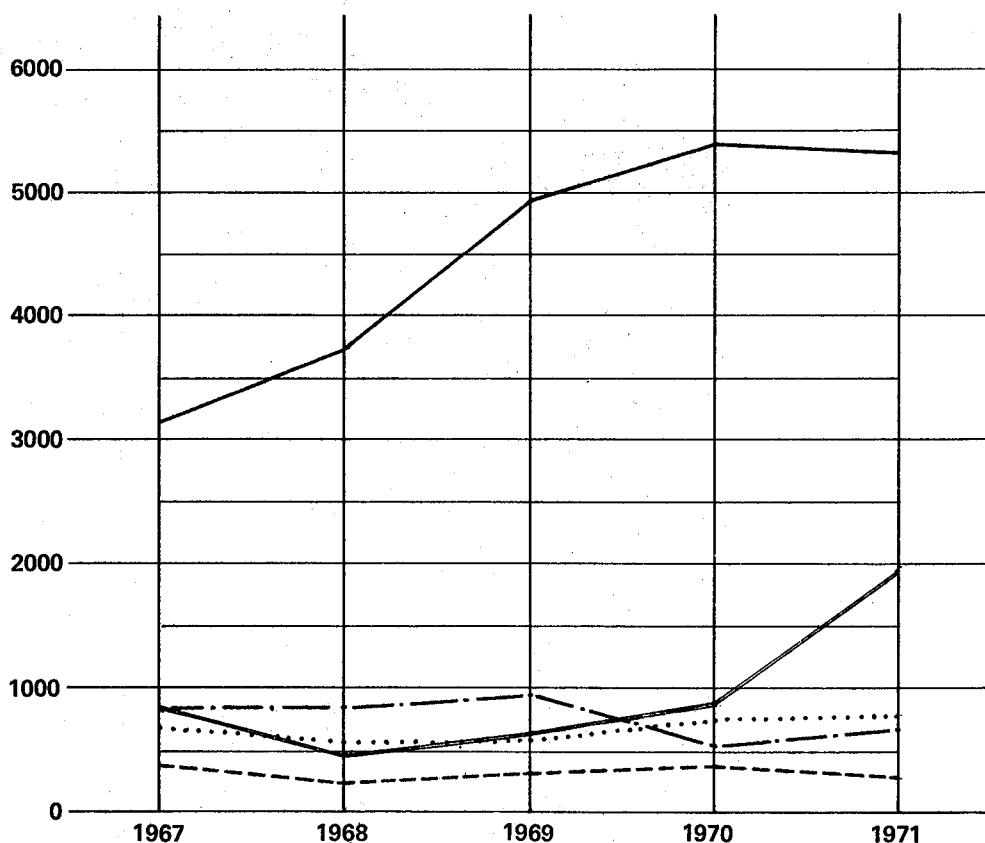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非洲	2544	2730	3089	3794	4132
亞洲	430	332	531	593	797
歐洲	801	763	803	465	575
拉丁美洲	351	241	303	318	239
其他地區 ^{a/}	552	492	551	707	710
共計	4678	4558	5277	5877	6453



^{a/} 包括撥付聯合國預算之補助金在內。

一九六七至一九七一年度難民專員辦事處按區域編列的總支出 ^{a/}
 (以美金千元計)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 非洲	3135	3723	4922	5398	5316
==== 亞洲	844	460	641	894	1988
-·-·-· 歐洲	831	830	946	517	659
---- 拉丁美洲	366	241	303	357	268
····· 其他地區 ^{b/}	667	552	572	741	770
共計	5843	5806	7384	7907	9001



a/ 賠償基金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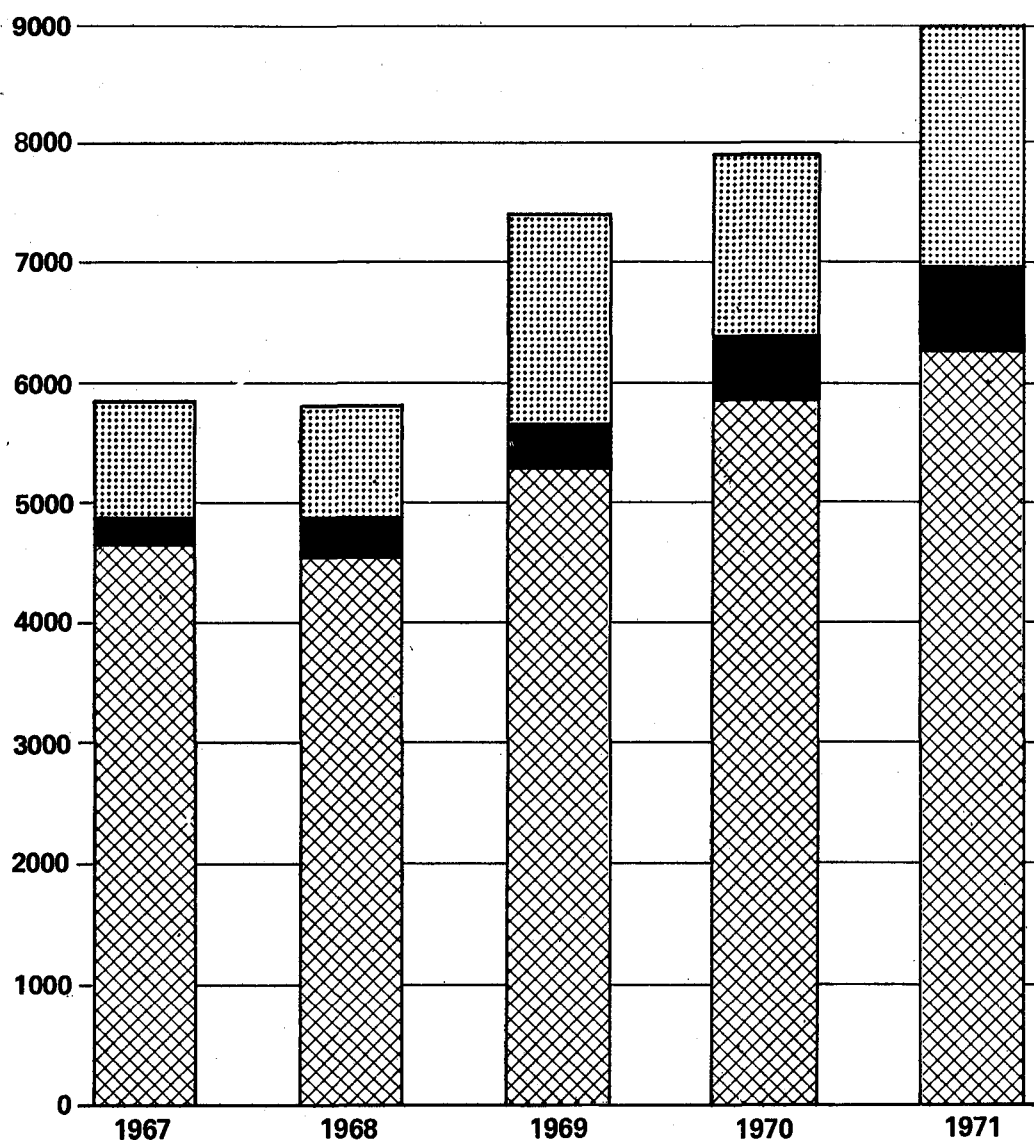
b/ 包括撥付聯合國預算的補助金在內。

圖 五

一九六七至一九七一年度難民專員辦事處按方案或基金編列的總支出^{a/}

(以美金千元計)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常年方案 ^{b/}	4678	4558	5277	5877	6453
緊急基金	207	322	365	532	632
特別信託基金	958	926	1742	1498	1916
共計	5843	5806	7384	7907	9001



a/ 賠償基金除外。

b/ 包括撥付聯合國預算的補助金在內。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售处均有发售。
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